

※ 高友工教授紀念專輯 ※

「遊戲人」之典範： 緬憶恩師高友工先生

林順夫*

我第一次聽到「高友工」這個名字是在一九六六年秋天。那時我在母校東海大學英文系當助教，與後來知名國際中國研究界的藍德彰 (John D. Langlois Jr., 1942-2010)、姜斐德 (Alfreda Murck) 及雷樸實 (Bruce L. Reynolds) 三位正在系上教英文的美國年輕學者同事¹。那時我已經開始考慮向一些美國大學研究所申請入學，以便繼續研究中國文學與英國文學。我知道藍德彰在普林斯頓大學 (Princeton University) 畢業後又剛在哈佛大學 (Harvard University) 修了中國歷史的碩士學位，於是我便向他請教赴美留學的事情。藍德彰說：「如果你的留學計畫包括中國文學，最好的地方是普林斯頓大學。在那所常春藤老學府講授中國文學的高友工先生，是一位極卓越的學者、西洋古典音樂及芭蕾舞的酷愛者、會做一手好菜的廚師，以及非常有趣並待人親切和藹的人。」我很清楚要進普林斯頓大學研究院的機會微乎其微，可是聽了藍德彰這麼說，有一個給像高友工這樣的人指導的機會，無論如何，實在是令人無法抗拒的。雖然我心中不懷任何奢望，但還是把盡心盡力準備好的申請書和所需文件一併寄到普大研究院去。作夢也沒想到，幾個月後我竟然收到普大東方研究系 (Department of Oriental Studies) 系主任來信，說該系錄取我作研究班學生，並提供學、雜、生活等費用的全額獎學金。(普大東方研究系於 1969 年分成「東亞研究系」[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Studies] 和「近東研究系」[Department of Near Eastern

* 林順夫，美國密西根大學亞洲語文系中國文學榮譽教授。

¹ 我和這三位美國朋友相聚之緣分並不盡於此。後來，藍德彰及姜斐德在普林斯頓分別攻讀中國歷史和中國藝術史博士學位的時間，跟我攻讀中國文學博士學位的時間，有部分交互重疊；而我去密西根大學執教時，雷樸實還在那兒攻讀經濟學（尤其是「現代中國經濟」）博士學位。

Studies] 兩個學系。)

一九六七年九月下旬，在抵達普大並搬入研究生宿舍後的某天下午，我去位於東派恩樓 (East Pyne Building) 地下室的高友工先生辦公室，跟他第一次見面。直到今天，我仍能清晰記得，在這首度見面時，高先生給我的親熱歡迎以及極為有益的學業指導。此外，還有這兩件也在我的記憶裏留下了永遠不會磨滅的印象：掛在高先生臉上的笑容，和堆滿他整個辦公室的不可思議之多的書籍。我從來就沒在任何人的辦公室裏看到過這麼多書，同時我還注意到，有很多是屬於人文學科諸多不同部門的英文書籍。我記得，當時我按捺不住心底的好奇，冒昧地問了一句天真（其實是頗為厚顏無恥）的話：「高先生，您都讀過這些書了嗎？」高先生先放聲大笑，然後回答說：「還早呢。不過，我知道大部分書裏的大致內容。關於書籍，最重要的是，你要知道它們的大致內容，才能備而不用。」這第一次見面以後，我有無數次再到友工師辦公室去向他問問題，或請求指點，他總是從書架上取下適當的書籍來說明他的論點。

一九六八年夏天，我到美國西部的史丹福大學 (Stanford University) 的暑期班去讀二年級日文。友工師要我臨行前去見他，我於五月某日到他辦公室去，談了大約半個鐘頭的話。友工師準備了一張含有二十部左右英文著作的書目，要我帶去，利用學日語剩餘的時間，好好地去細讀這些重要書籍。書目所錄的都是近代西方思想、文論，和文學批評大師的著作，如卡西勒 (Ernst Cassirer) 的《論人》 (*An Essay on Man*)，朗歌 (Susanne Langer) 的《哲學新調》 (*Philosophy in a New Key*) 和《感情與形式》 (*Feeling and Form*)，奧思汀 (John Austin) 的《如何用文字來做事》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佛洛伊德 (Sigmund Freud) 的《文明及其不滿》 (*Civilization and Its Discontents*)，奧爾巴哈 (Erich Auerbach) 的《模仿》 (*Mimesis*)，以及傅瑞 (Northrop Frye) 的《批評的解剖》 (*Anatomy of Criticism*) 等。對我來說，書目所列的大部分是我陌生的書籍。傅瑞的《批評的解剖》則是一個例外，因為我在一九六八年冬季修的「文學批評史」 (History of Criticism) 課上，英美文學的指導教授李滋先生 (Walton Litz, 1929-2014) 已經簡單介紹過了；當然，那時該書我還沒有從頭到尾讀過。友工師把他開出的書目，簡單地一一介紹，並從杜甫〈戲為六絕句〉第六首最後一句，引出「轉益多師」四字來強調，要我不要一味遵循他的路數，而務必努力去拓寬自己的視野才好。我花了不止一九六八年一個夏天，才把那二十部書讀完。讀過這些經典著作以後，我感覺作為一個人文學科的研究者，自己可算進入了

一個新的境地了。

一九六九年夏天，我在哈佛燕京學社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遇到從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系來的訪問學者張亨教授 (1931-2016)。在得知我是高友工的學生後，這位一向仰慕高先生的張教授，對我敘說了關於我老師的幾個故事。高先生於一九四八年晚期跟隨父母離開中國到臺灣來，而於一九四九年初註冊入讀臺大法律系。有一天，他去聽了董同龢 (1911-1963) 先生的課以後，就決定轉讀中國文學系。我忍不住問張亨：「聰明絕頂的高先生，怎麼會只旁聽了一堂董先生的音韻學後，馬上就決定從法律轉讀中文系呢？」張亨回答說：「高先生一定是在那堂課上被董先生的治學方法所吸引的吧。我自己在臺大中文研究所攻讀碩士學位時，也修過董先生的課。我最佩服董先生的，倒不是他有什麼淵博的學問，而是他的新穎的、富創造性的、嚴謹不苟的治學方法。」根據張教授所言，董同龢最喜歡的學生就是高友工，可是董先生知道，具有多方面興趣與才華的高友工，是不可能跟隨他去專研語言學的。除了跟董先生學習外，高先生幾乎也跟當時在臺大任教的所有人文學科的大師上過課：他修過王叔岷的校勘學，臺靜農的中國文學史，戴君仁和鄭騫的中國詩歌，方豪的宋史，方東美的美學和人生哲學等等。張亨說，他從來沒看到有本科生，像高先生一樣，跟那麼多在臺大的傑出中國人文學科教授們修課。我講述這幾個故事的目的，首先是，對於我們這些研究中國文學的人來說，董同龢的「失」（未能把一個卓越的人才留在語言學境域裏之「損失」），正是我們的「得」（能有像高友工先生這樣有學問及才華的人當導師之「得」）。其次，我要特別提出，董同龢在高友工身上留下了深遠的影響，一個可以用「治學生涯裏，往語言轉向」的影響。因為在高先生的學術論著中，語言總是占據了中心位置的。

我於一九七二年秋天通過了《姜夔詞的結構研究》博士論文的答辯。答辯會後，我和論文指導老師友工師在他的辦公室裏談了一會兒。他說，他覺得我的論文和答辯都做得還不錯。接著，他問：「你看過沙塔克 (Roger Shattuck, 1923-2005) 的《宴會年代：一八八五年至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法國前衛藝術風格的起源》嗎？」我說：「沒有。」他說：「你應該去讀一讀，看看能否從中得到啓發。這是一部關於近代法國繪畫、音樂和文學裏四位看似不重要的人物的研究。沙氏有力地論述這四人的生涯綜合起來，卻能比一位同時代大人物的單一生涯呈現出一幅更為完整的、他們所處的時代之風貌。」因為姜夔不是宋朝文化裏的大人物之一，所以我非常誠懇地接受友工師的建議，於論文答辯後不久就去買了一部沙塔克的《宴會年代》。

記得那年秋天，我一開始讀那部書，就被其魅力吸引得不忍釋手。這本書最給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倒不是其內容，而是沙氏的廣闊視野，以及精彩迷人的描述和剖析問題的手法。《宴會年代》對我擺脫僵硬、刻板、而又狹窄的形式分析的研究途徑，真有莫大的助益。我也從閱讀沙氏的書深深體認到，好的學術寫作不必老是既嚴肅又枯燥無味的才行。

我希望上面這幾段簡短的記述，已經足夠展示我是多麼地幸運，能有高友工先生這樣賢明的人來做我的老師。我要怎樣來描述高先生為人師的特性呢？根據我多年從友工師遊的經驗來論，我覺得高先生是絕對符合他最敬佩的文論大師傅瑞(1912-1991)所提出的「理想老師」(ideal teacher)的理念的。傅瑞的「理想老師」是怎麼界定的呢？當代學者佛斯特(Graham Nicol Forst)曾從傅瑞的眾多著作中，摘取有關的論述來給「理想老師」做了如下的概述：「傅瑞的理想老師……是課堂裏的遊戲之人，提供給學生遊戲的能力與常規，讓他們可以自由地去說想說的話、去做想做的事。」我覺得「課堂裏」這三個字應該改成「課堂裏及其他場合」才恰當，因為教導和學習並不只是在課堂裏才能產生。事實上，我從友工師學到的知識與治學方法，在課堂外並不比在課堂內少。根據佛斯特，在其討論文化、教育、宗教，以及文學批評的文字裏，傅瑞主張：「人類有從『智人』(homo sapiens)裏脫穎而出，再以『遊戲人』出現的必要。」傅瑞的「遊戲人」觀念來源自賀威行卡(Johan Huizinga, 1872-1945)出版於一九三八年的《遊戲之人：文化中遊戲要素之研究》(*Homo Ludens: A Study of the Play Element in Culture*)這本書。傅瑞和賀威行卡兩學者，用「遊戲」(play)來表示「一種頗有意識地放置於普通生活之外、並不嚴肅的自由活動」，一種「與物質利害無關，因此從中全無利益可求」的活動，也是一種「在其本身的時空境域裏，依照固定的規則」去著手進行的活動²。近於半世紀前，我還是研究生的時候，友工師就曾把賀氏討論「遊戲」的書介紹給我了。可是，我是多年後著手比較正經地研究中國古籍《莊子》後，才開始欣賞賀氏的「遊戲」概念，因為《莊子》可說是強而有力地提出「一切皆遊戲」(all is play)的一部巨著。關於《莊子》的「遊戲哲學」，王夫之(1619-1692)早在十七世紀就已經指出來了。王氏在其《莊子解》〈逍遙遊〉篇的總論裏，劈頭說：「寓形於兩間，遊而

² 此段所提所有佛斯特的論述，請看 Graham Nicol Forst, “‘Frye Spiel’: Northrop Frye and *Homo Ludens*,” *Mosaic: A Journal for the Interdisciplinary Study of Literature* 36.3 (Sep. 2003): 73-86。

已矣。」一句話就把莊子哲學的精髓給展現出來了。高友工先生的同輩好友中，有些人把他暱稱為「現代莊子」。我認為，「現代莊子」這個暱稱很可以拿來支持「為人師時，高友工真是一位遊戲人之典範」這個看法。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晚上至二十九日早晨間，友工師在其紐約布魯克林市 (Brooklyn) 寓所，於睡眠中安詳地過世，享壽八十七歲。《莊子·大宗師》篇有如下出現了兩次的一段話：「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我相信現代莊子——我們敬愛的友工師——看了這段話，大概會覺得「於我心有戚戚焉」吧。

在結束本緬憶短文前，我想記述幾年前有次跟友工師電話上談話時，所碰到的一珍貴「遊戲性片刻」(playful moment)。近些年，我有偶爾跟友工師通電話的習慣；我通常都是在過陰曆年或陽曆年的時候，打電話給他，問候他，並跟他閒聊一陣子。雖然，近幾年友工師的健康狀況並不好，可是我每次打電話給他時，他總是興致勃勃地，以他一貫的暢快、幽默之作風跟我談話。幾年前那次通電話，我們東扯西拉地閒聊了一會後，我問他：「對您來說，閱讀還是不是好的消遣？」他回答說：「當然還是。」我追問下去：「您現在看些什麼東西呢？」他說：「我現在不再看學術性的東西了。我只看雜誌和小說這類輕鬆、不嚴肅的讀物。現在我的記性壞得很，壞到同樣東西可以看好多遍我都不知道。」我們兩人忍不住放聲大笑起來。有人說，老年是有其與之俱來的好處的。信哉斯言也！

